

# 法治上虞 硕果累累



民法典宣传活动

本报记者 王亚

曹娥的故事在这里吟唱、梁祝的传说从这里飞翔，大舜耕耘的沃土、青瓷文化的家乡……这里是上虞。

进入新时代，绍兴市上虞区在法治引领下不断给城市注入新活力。不出村（社区）就能感受到无处不在的法治熏陶，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便捷的法律服务，有纠纷就近就能找到“老娘舅”调解……如今，上虞人民的生活处处充满了法治元素。

“七五”普法以来，上虞按照建设“法治上虞”新要求，推进普法依法治理，成果丰硕、亮点纷呈。2018年，上虞获评全省“七五”普法中期成绩突出县（市、区）。

## 打造精品 法治文化阵地“多点开花”

初秋的法治公园微风轻荡，景色宜人。东关司法所联合担山村、东关中心小学，组织东关中心小学30余名小学生参观担山村法治公园，并开展一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法治公园里，学生们在宪法石雕、法治亭、法治时空隧道、法治长廊、民法典法治小道等景点前，一边观赏一边兴致勃勃听取生动的讲解，感受法律的威严。

担山村是省级民主法治村，除了宪法公园，村里随处可见法治文化墙、法治宣传栏、法治图书专柜等法治元素，村民出门即可享受全方位的法治熏陶。为了打造家门口的学法好去处，上虞将法治文化融入美丽乡村建设，精选春晖、路东、潘韩、新宅、担山5个村，精心打造基层法治文化阵地。

此外，上虞还创新建设多样化法治文化阵地，架起法治与休闲之间的桥梁。位于曹娥江景观带核心区域的上虞宪法主题公园里，25个组件细致解读了“法安天下，德润人心”的传承和使命；上虞区法院结合中国法治演变史，建设法治文化广场开展普法宣传；区公安分局依托重华警务站，建成集智慧感知指挥区、安全防范体验区、平安法治宣传区等“一站九区”功能的重华法治教育基地……5年来，上虞共建成在省市乃至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大型综合性法治宣传阵地6家。

除了实体阵地，上虞还加强媒体法治阵地建设：筑牢新媒体普法阵地，开通“上虞普法”微信公众号，目前累计推送2万余条互动参与10万余人次；深化传统式媒体法治阵地，在《上虞日报》推送“法治上虞”专版、“大家来学法”“以案释法”专栏425期，在上虞广播电台开设《市民与法》，开通热线并提供法律咨询，累计播



小学生赴担山村法治公园参观学习



宪法公园



新任人民陪审员就职宣誓仪式

出687期。

## 贴近民生 法律服务触手可及

最近，小越街道冯柯山村委路边，一座“法”字造型的红色电话亭引起了村民的关注。这座造型别致的电话亭有什么来头？村委书记解释说，这是上虞区司法局实施“律师回乡·依法治理”工程的一项惠民举措，村民可以通过这部电话向律师咨询各种法律问题。“一直认为找律师要花很多钱，现在有了这个电话，今后遇到法律问题也不用担心了！”刚刚通过这部电话咨询完律师的村民高兴地说。

为引导广大律师“常回家看看”，上虞区司法局创新推出“律师回乡·依法治理”工程，实行“三个一”工作制度，即回乡律师每月至少回一次村（社区）、联系一次村（社区）干部、沟通一次村（社区）法律顾问。同时考虑到律师日常办案，下村不便，这座法治电话亭不仅为村里增添了法治风景，还可以让村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便利的法律服务。

法律服务触手可及，有了纠纷，村民同样可以立马

就找到专人解决。

在下管镇新民村，一段“冰封”多年的道路开通，村里的百姓说不出有多高兴。“‘娘家人’好啊，替我们办了一桩大实事。”村民徐某说。村民口中的“娘家人”是下管镇2019年9月开设的一个调解品牌。

随着社会的发展，农村的矛盾纠纷和农民的利益诉求也呈现出新变化、新特点。如何充分发挥群众组织作用，化解基层矛盾纠纷、推动基层社会治理？下管镇组建了主打亲情牌的“娘家人”调解工作室。调解员都是土生土长的下管人，调解时站在群众的角度发声，依法依规化解矛盾纠纷。5年来，上虞还培育了“资源调解”“夜间调解”等共计28个品牌调解工作室。

## 筑牢信仰 学法氛围蔚然成风

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协同化普法；聚焦重点内容，开展特色化普法；拓展法治宣传空间，开展多样性普法……“七五”普法以来，上虞不断丰富法治实践活动、充实法治宣传内容，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上虞围绕“法润虞城宪法先行”主题，把握“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编印宣传折页、海报、口袋书，开展“宪法六进”“宪法入户”等宣传活动；坚持“需求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原则，组建“七五”普法讲师团，壮大“虞法为伴”大学生普法宣传队伍；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上街入户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巡回宣讲，解读政策文件；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先行”专项活动，普法志愿者深入一线开展疫情防控、公共卫生法治宣讲；开展“法雨春风”专题宣传，普法讲师团通过网络公开课推进《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宣传贯彻；掀起民法典学习热潮，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民法典，示范推动民法典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形成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上虞还拓展公共交通流动宣传，以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大街上，印着醒目“法润虞城”字样的公交车缓缓驶过；公交车上，法治微电影、法治动漫微视频直面时下热点关切，答疑解惑；楼宇电梯间里，卡通人物“蒲蒲”作为普法代言人现身说法；公共自行车租车点张贴着法治常识，出租车LED显示屏滚动播放着法治标语……



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民法典专题学习会